

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基本情况	3
一、单位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 2023 年度决算表	5
第三部分 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1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1. 承担铁路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市场秩序、招标投标监管规章制度、政策措施基础性研究工作。

2. 承担局指定的铁路建设工程监督检查、投诉举报受理及调查工作，对违法违规行为提出行政处理建议。

3. 承担川藏铁路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相关技术支撑和组织实施工作。

4. 承担铁路建设工程招标评标专家库和全国铁路工程质量安全专家库管理工作。

5. 承担局指定的铁路建设工程项目行业监督和普法、培训工作。

6. 负责收集分析铁路建设工程监管信息，提出形势分析及预警建议，协助制定相关制度办法。

7. 参与铁路建设工程质量、生产安全事故调查。

8. 协助组织铁路建设项目国家验收、修订铁道行业企业资质标准工作。

9. 承办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设 5 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处（人事处、党群工作处）、质量安全监督处（川藏铁路工程质量监督中心办公室）、项目监督处、市场监督处、招标投标监督处。

第二部分 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 2023 年度决算表

(公开 01—09 表)

说明：以下决算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54.2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153.92
二、事业收入	2	416.36	二、交通运输支出	2	1,279.30
三、其他收入	3	0.59	三、住房保障支出	3	118.47
本年收入合计	4	1,271.21	本年支出合计	4	1,551.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5	218.40	结余分配	5	
年初结转和结余	6	134.2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	72.12
总计	7	1,623.81	总计	7	1,623.8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合计		1,271.21	854.26	416.36	0.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74	142.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74	142.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00	82.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74	60.7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68.47	651.52	416.36	0.59
21402	铁路运输	1,068.47	651.52	416.36	0.59
2140206	铁路安全	111.00	111.00		
2140299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957.47	540.52	416.36	0.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00	6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00	6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00	45.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00	1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51.69	1,440.86	11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92	153.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92	153.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49	111.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42	42.4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279.30	1,168.47	110.84
21402	铁路运输	1,279.30	1,168.47	110.84
2140206	铁路安全	110.84		110.84
2140299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1,168.47	1,168.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47	118.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47	118.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66	63.66	
2210202	提租补贴	4.22	4.22	
2210203	购房补贴	50.60	5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54.2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146.74	146.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交通运输支出	2	653.11	653.1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3	116.50	116.50
本年收入合计	4	854.26	本年支出合计	4	916.34	916.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	134.2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	72.12	72.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	134.20		6		
总计	7	988.46	总计	7	988.46	988.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16.34	805.51	11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4	146.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74	146.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31	104.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42	42.4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53.11	542.27	110.84
21402	铁路运输	653.11	542.27	110.84
2140206	铁路安全	110.84		110.84
2140299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542.27	542.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50	116.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50	116.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68	61.68	
2210202	提租补贴	4.22	4.22	
2210203	购房补贴	50.60	5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8.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92
30101	基本工资	214.46	30201	办公费	0.32
30102	津贴补贴	285.71	30207	邮电费	2.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4.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42	30211	差旅费	43.41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68	30213	维修（护）费	3.50
			30214	租赁费	1.50
			30226	劳务费	1.30
			30228	工会经费	9.45
			30229	福利费	13.8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6
人员经费合计		708.59	公用经费合计		96.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合计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5					0.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的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所有收、支均纳入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3 年度总收、支总计 1623.81 万元，较 2022 年度总体减少 0.74 万元，减幅 0.05%。

（二）收入决算情况

1. 2023 年度总收入 1623.81 万元，较 2022 年度总体减少 0.74 万元，减幅 0.05%。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4.26 万元，系当年从中央财政取得的资金。较 2022 年度增加 98.15 万元，增幅 12.89%；主要由于一是财政资金调增人员经费定额。二是年中预算调整按要求调增 3 名新增人员 4 个月人员经费，合计 16.59 万元。三是财政追加调增 2080506 职业年金单位缴费 19.73 万元。

（2）事业收入 416.36 万元，主要是当年开展专项业务工作取得的收入。较 2022 年减少 83.64 万元，减幅 16.73%，主要是落实《国家铁路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部门带头过紧日子要求加强

2022年预算执行管理的通知》（国铁综函〔2022〕34号）要求，本着节资不减工作任务质量的原则，内部挖潜提升工作效能。

（3）其他收入 0.59 万元，主要是银行利息收入。较 2022 年度减少 0.94 万元，减幅 61.44%，主要是利息收入减少。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4.2 万元，主要是住房保障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等专款专用资金结转至当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较 2022 年度增加 15.49 万元，增幅 13.05%。

3. 2023 年度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 218.4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29.8 万元，减幅 12.01%。

（三）支出决算情况

1. 本年支出 1551.69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61.4 万元，增幅 4.12%。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 980.29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106.22 万元，增幅 12.15%，主要是由于完成清缴 2014-2020 年基本养老保险资金工作；商品服务支出 459.78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27.96 万元，减幅 5.73%，主要原因：中心在全年预算执行过程中，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统筹安排，积极创新工作方式方法，优化调整监督检查方式和部分委外工作计划，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节省了有关经费支出；项目支出 115.58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6.74 万元，减幅 5.83%，基本持平。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3.92 万元。主要是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

（2）交通运输（类）支出 1279.3 万元。主要是保障单位运

转、开展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等履职业务支出。

(3) 住房保障（类）支出 118.47 万元。主要是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支出。

2. 结余分配 0 万元。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72.12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62.08 万元，减幅 46.26%。

二、关于收入决算表的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271.21 万元。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42.74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8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60.74 万元。

2. 交通运输（类）1068.47 万元，其中：

(1) 铁路安全（项）111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

(2) 其他铁路运输（项）957.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0.52 万元，事业收入 416.36 万元，其他收入 0.59 万元。

3. 住房保障（类）60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中住房公积金（项）45 万元、购房补贴 15 万元。

三、关于决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551.69 万元。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3.92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11.4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2.42 万元。

2. 交通运输（类）支出 1279.3 万元，其中：

（1）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1168.47 万元。

（2）铁路安全（项）支出 110.84 万元。

3. 住房保障（类）支出 118.47 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项）63.66 万元、提租补贴（项）4.22 万元、购房补贴（项）50.6 万元。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的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988.4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3.64 万元，增幅 12.99%。

（二）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情况

1.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854.26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98.15 万元，增幅 12.89%。

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4.2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15.49 万元，增幅 13.05%。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1.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916.34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175.71 万元，增幅 23.72%。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6.74 万元；交通运输（类）支出 653.11 万元；住房保障（类）支出 116.5 万元。

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2.12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62.08 万元，减幅 46.26%。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的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合计 916.34 万元，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6.74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04.3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2.42 万元。

2. 交通运输（类）支出 653.11 万元，其中其他铁路运输（项）支出 542.27 万元；铁路安全支出（项）110.84 万元。

3. 住房保障（类）支出 116.50 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项）61.68 万元、提租补贴（项）4.22 万元、购房补贴（项）50.60 万元。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的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 805.5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08.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支出；公用经费 96.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的说明

2023 年度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0.05 万元，全部为公务接待费预算。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资金节约率 100%。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的说明

2023 年度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的说明

2023 年度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1. 关于政府采购支出的说明

2023 年度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8.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7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7.25 万元。政府采购全部为国内采购合同，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8.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46%。

2. 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3. 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

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11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 2023 年度在中央部门决算中反映了“铁路工程质量监督检测”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铁路工程质量监督检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监督检测工作完成情况，我中心对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99 分，评价结果为“优”，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 9.99 分，产出指标得分 90 分。

铁路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铁路工程质量监督检测						
主管部门		122 国家铁路局		实施单位	国家铁路局工程质量监督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1	110.84	10.0	99.86%	9.99	
	其中:财政拨款	0.00	111	110.84	--	99.8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度开展监督检测次数大于等于6项次, 监督检测结果准确率达到100%, 提交报告及时率达到100%, 维护铁路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整体稳定, 服务京津冀铁路建设项目和川藏铁路工程高质量建设。				已根据年度计划完成7项次监督检测工作, 按时完成北京地区及川藏铁路工程质量监督检测工作, 检测结果准确, 及时出具检测报告, 为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提供科学有效数据支撑, 有效维护了铁路工程质量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铁路工程质量监督检测完成率	≥95%	100%	20	20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相符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提交铁路工程质量监督检测报告及时率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现工程质量问题整改率	≥95%	100%	10	10	
加强安全风险管控, 保障铁路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稳定			显著——	显著	30	30		
总分						90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和支出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由于受政策变化、计划调整等因素影响工作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全部执行或未执行，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国家有关规定，从事业收入

或经营收入中交纳企业所得税及按规定提取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九）交通运输支出（类）铁路运输：指单位用于履职的支出，包括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指政府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 住房公积金：指按人社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 提租补贴：指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针对在京中央单位职工因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

3. 购房补贴：指按房改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部门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